（上接B81版）

4.此外，公司将在存款业务期间，密切关注财务公司运营状况，除及时掌握其各项主要财务指标外，将通过不定期办理不同额度的存取款业务，以验证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七、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不适用)

八、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财务公司作为一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各项指标均达到《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公司控股的企业提供相关金融服务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进行，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熨帖的融资渠道。同时，公司作为财务公司的股东，享有其10%的经营利润，从而间接降低了公司的财务费用及资金成本，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5年年初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与该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金额40,252,429,306.36元。

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就本次关联交易通知了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取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独立董事认真审核相关资料后，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所有关联董事在审议该事项时均回避表决；所采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一、中介机构意见结论（不适用）

十二、其他（不适用）

十三、备查文件

1.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意见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8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胡列曲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期收到独立董事胡列曲先生的辞职申请。胡列曲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并同时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且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胡列曲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一直勤勉尽责，对公司发展做出了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此深表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9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期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胡列曲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原因，胡列曲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相应职务。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提议增补触丹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件1）。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独立董事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触丹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资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交所投资者热线电话及邮箱，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交所反馈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

附件：

触丹芳女士简历：

触丹芳，女，汉族，1963年3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硕士研究生。现为全国律协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证监会第七届、第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在上市公司股份发行、内部治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2003年1月至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目前还担任湖南湘岳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触丹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0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冀爽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授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根据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冀爽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冀爽先生个人简历及联系方式如下：

一、个人简历

王冀爽，男，汉族，四川宜宾人，1981年11月出生，2004年7月参加工作，2009年4月入党，大学本科文化程度，经济师，历任公司证券法律和企业管理部副主任经济师，证券法规管理科副科长，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秘书科科长，证券法律和企业管理部证券法规管理科科长，现任公司董事会证券部证券事务代表。

王冀爽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其他单位有兼职，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条件。

二、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650502

电话：0871-67455923

传真：0871-67455399

电子邮箱：wangs@yhgf.com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1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732号文核准，本公司2015年5月19日向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6 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9,438,661.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6.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90,267,095.6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9,36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50,907,095.65元。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15KMA30047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90,267,095.65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用人民币35,850,400.00元后的余额为人民币2,354,417,095.65元，由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19日汇入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取到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3,51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350,907,095.65元。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2015年5月到账，本次募集资金不涉及以前年度使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于2015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1,935,786,404.02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415,120,691.63元。公司将暂时用闲置的募集资金410,000,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部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放于中信银行募集资金账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732,802.07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4,815,691.63元，利息为人民币2,917,110.44元；存放于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251,298.35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305,000.00，利息为人民币2,946,298.35元。

详见下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金额	2,390,267,095.65
减：发行费用	39,36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350,907,095.65
减：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1,935,786,404.02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10,000,0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本金金额	5,120,691.6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交通银行，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市南屏支行，账号为2502011102225762262，金额654,149,995.65元，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使用，该专户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公司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南屏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昆明市南屏支行均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即时为提高暂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款收益，可采用通知存款专用账户的方式对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进行管理。

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账号为136309999484，金额884,573,600.00元，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使用，该专户仅用于收购源鑫炭素100%股权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公司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均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账号为7301101822001040323，金额585,388,500.00元，该专户仅用于收购浩鑫86.92%股权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公司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均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于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账号为531078120188150075820，金额530,305,000.00元，该专户仅用于投资源鑫炭素60万吨炭素项目二期38万吨工程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公司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均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项目期内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重大的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5,090.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3,578.6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3,578.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收购云南冶鑫铝箔有限公司86.92%股权	无	58,538.85	58,538.85	58,057.28	58,057.28	99.18%		完成了冶鑫铝箔86.92%股权收购		否
2.收购云南源鑫炭素有限公司100%股权	无	58,457.36	58,457.36	58,457.36	58,457.36	100.00%		完成源鑫炭素100%股权收购		否
3.投资源鑫炭素60万吨炭素项目二期工程	无	53,030.50	53,030.50	12,000.00	12,000.00	22.63%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无	65,064.00	65,064.00	65,064.00	65,064.00	100.00%				否
合计		235,090.71	235,090.71	193,578.64	193,578.6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收购云南冶鑫铝箔有限公司86.92%股权，未使用完毕的原因为受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之间过渡期损益的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额有所减少。2.投资源鑫炭素二期工程的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原因为鑫炭素已完成二期工程项目备案、安评、环评、水土保持、职业卫生等前期工作，目前该项目的工作主要集中在工程建设指挥机构的设立、工程前期招标程序的启动等方面，2016年正式进入二期项目的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5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短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短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1,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2015年7月15日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在交通银行购买30天理财产品41,000万元，并于2015年7月15日到期收回。2.2015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短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短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1,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2015年7月16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2015年7月16日，将存放于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的募集资金41,000万元转至本公司在兴业银行及广发银行开立的银行账户中，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5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10亿元融资租赁融资以公司资产办理抵押保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公司为了及时落实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融资的议案》，并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以公司拥有的部分机器设备、部分房产及部分土地作为抵押的方式选择合适的金融服务机构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10亿元融资租赁融资以公司资产办理抵押保证的预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机器设备、部分房产及部分土地。

2.类别：固定资产。

3.权属：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所在地：云南省昆明市

四、公司与金融机构开展融资业务的主要内容

融资金额	融资期限	融资方式	租赁抵押物	租赁标的物	租赁利率	租赁担保
不超过10亿（含10亿）	不超过5年（含5年）	融资租赁	云铝股份的部分机器设备、部分房产及部分土地	云铝股份的部分机器设备	以最终与租赁公司签订的协议为准	无

具体详细如下：

资产名称	权证号
300KA生产线设备	--
186KA生产线设备	--
土地	昆国用（2004）第00431号
土地	昆国用（2004）第00433号
土地	昆国用（2004）第00435号
房产	呈房权证2004字第01320-01324号
房产	呈房权证2004字第01329-01336号
房产	呈房权证2004字第01338-01353号
房产	呈房权证2004字第01360号
房产	房权证2008字第00363-00369号
房产	呈房权证2008字第00374-00377号
房产	呈房权证2008字第00382号
房产	呈房权证2008字第00385号
房产	呈房权证2005字第00532号

截至2016年3月31日，本次标的物的预计评估价值总计为108,224.3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8.51%

截至2016年3月31日，本次抵押设备的预计评估值合计为54,449.57万元，本次抵押房产的预计评估值合计为19,463.88万元，本次抵押土地的预计评估值合计为13,778.84万元，本次抵押房产的预计评估值合计为87,692.2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6.89%

公司以上述机器设备所有权、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合计预计评估价值为人民币87,692.29万元作为抵押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进行担保。

五、本次融资的目的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通过融资租赁业务，利用公司现有生产设备、部分房产及部分土地抵押进行融资，有利于减少短期债务金额，优化公司筹资结构。该项融资的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为10亿元融资租赁融资以公司资产办理抵押保证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2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以及《关于201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1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关联董事田永、丁吉林、何伟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事项，一致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201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时冶金集团等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与关联方2015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交易行为，该等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不会产生负面影响。公司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原则，并以书面协议方式予以确定；关联方按照合同规定常受权利、履行义务，未发现通过关联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

（2）公司与关联方2016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估为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15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2,316,738,820.11元，共发生以下6类关联交易：

1.日常经营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187,877,822.26元，占当年同类交易金额的11.23%；

2.日常经营中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23,685,273.65元，占当年同类交易金额的0.15%；

3.接受在建工程项目服务46,166,769.07 元，占当年同类交易金额的4.76%；

4.取得融资租赁、贴现及贷款本金1,988,500,000.00元，占当年同类交易金额的15.04%；

5.向关联方取得的利息 8,202,284.57 元，占当年同类交易金额的22.43%；

6.向关联方支付的融资利息 62,306,670.56元，占当年同类交易金额的6.33%。

具体详细如下：

2015年公司实际关联交易情况表

交易类别		无税实际交易金额（元）
1.日常经营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87,877,822.26
2.日常经营中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23,685,273.65
3.接受在建工程项目服务		46,166,769.07
4.取得融资租赁、贴现及贷款本金		1,988,500,000.00
5.向关联方取得的利息		8,202,284.57
6.向关联方支付的融资利息		62,306,670.56
合　计		2,316,738,820.11
交易明细如下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本年无税交易金额(元)
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其销售商品	67,899.88
	关联出租情况	300,000.00
	购买商品	900,905.95
	接受劳务	56,854,360.60
	小　计	58,123,166.43
云南驰宏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其销售商品	1,557,145.26
	小　计	1,557,145.26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其采购商品	82,482.85
	小　计	82,482.85
昆明金辰工程造价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向本公司提供技术服务	839,622.62
	小　计	839,622.62
昆明冶金研究院	本公司向其采购商品	418,376.05
	小　计	418,376.05
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建水分公司	接受劳务	197,280.90
	小　计	197,280.90
云南冶金仁达信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其采购商品	849,160.05
	小　计	849,160.05
云南有色金属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站	接受劳务	483,700.10
	小　计	483,700.10
云南文山斗南锰业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10,742.87
	小　计	710,742.87
昆明科汇电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其采购商品	41,414.53
	小　计	41,414.53
昆明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	本公司向其采购商品	38,234,504.76
	本公司向其销售商品	103,341.88
	小　计	38,337,846.64
云南金吉安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26,037.64
	小　计	5,326,037.64
云南省冶金医院	接受劳务	2,062,660.00
	小　计	2,062,660.00
云南汇通锰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其销售商品	8,934,508.31
	小　计	8,934,508.31
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贴现及贷款	1,920,500,000.00
	公司支付的利息	60,531,870.56
	本公司存款利息	8,202,284.57
	小　计	1,989,234,155.13
云南冶金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53,836.11
	向本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68,000,000.00
	向本公司提供贷款支付的利息	1,774,800.00
	小　计	70,128,636.11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公司第一分公司	接受劳务	5,749,992.00
	小　计	5,749,992.00
云南冶金集团金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67444.00
	房屋租赁费	521,600.00
	小　计	1,189,044.00
云南冶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向本公司提供技术服务	250,000.00
	小　计	250,000.00
云南冶金昆明重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其采购商品	2,295,870.41
	小　计	2,295,870.41
云南水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其采购商品	116,348,999.89
	小　计	12,322,378.32
	小　计	128,671,378.21
云南建水锰矿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承租情况	560,000.00
	小　计	560,000.00
云南冶金集团金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冶金宾馆	关联承租情况	295,600.00
	小　计	295,600.00
昆明正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出租情况	200,000.00
	小　计	200,000.00
云南冶金集团投资公司	关联出租情况	200,000.00
	小　计	200,000.00
总计		2,316,738,820.11

（三）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一）关联交易概述

由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金集团”）及其所属企业之间每年均有业务往来，构成日常关联交易。2016年，公司预计将按相关协议和公允计价方式，与冶金集团及其所属企业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71,026,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交易内容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2016年预计金额(万元)不含税	2015年交易金额(元)不含税占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16年预计金额(万元)不含税	2015年交易金额(元)不含税占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昆明金辰工程造价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向本公司提供技术服务	10.00	839,622.62	0.0865
昆明正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出租情况	1,000.00	200,000.00	0.0013	关联方承租情况			
昆明科汇电气有限公司			–		购买设备	50.00	41,414.53	0.0003
昆明冶金研究院					接受劳务	9.00		
			–		购买商品		418,376.05	0.0027
昆明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					接受劳务	35.00		
	销售商品	10.00	103,341.88	0.0007	向本公司提供技术、综合管理等服务	4,500.00		
			–		工程进度	150,000.00		
					购买商品		38,234,504.76	3.9387
	销售商品				向本公司提供技术、综合管理等服务	45,000.00	–	
云南驰宏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0.00	1,557,145.26	0.0098				
云南冶金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53,836.11	0.0023
云南冶金集团金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冶金宾馆					租赁费		295,600.00	0.0019
云南汇通锰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00.00	8,934,508.31	0.0564				
云南建水锰矿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56.00	560,000.00	0.0037
					接受劳务	1.00		
云南金吉安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6.00	5,326,037.64	0.5487
			–		工程监理费	300.00		
云南省冶金医院					接受劳务		2,062,660.00	0.0135
					检测费	30.00		
					员工体检费	168.70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公司第一分公司					关联方承租情况	575.00	5,749,992.00	0.0375
					向本公司提供综合服务	20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50	82,482.85	0.0005
			–		接受劳务		667,444.00	0.0688
云南冶金集团金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动力煤27万吨代理费	60.00		
	房屋租赁费	20.00			房屋租赁		521,600.00	0.0034
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00	67,899.88	0.0004	接受劳务	5,564.43	56,854,360.6	0.3711
	房租	30.00	300,000.00	0.0019	购买商品	2,400.00	900,905.95	0.0059
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建水分公司					接受劳务	4,332.67	197,280.90	0.0013
云南冶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接受劳务	38.00	250,000.00	0.0258
云南冶金昆明重工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00		
					购买商品	19.60	2,295,870.41	0.0150
			–		购买设备	200.00		
云南冶金仁达信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00		
					购买商品	20.00	849,160.05	0.0875
			–		购买设备	10.00		
云南水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322,378.32	0.0777	购买金属砖	17,250.00	116,348,999.89	0.7594
云南有色金属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站					接受劳务		483,700.10	0.0032
云南文山斗南锰业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10,742.87	0.0046
云南冶金集团投资公司	关联出租情况		200,000.00	0.0013				
合计		3,448.00	23,685,273.65		–	230,821.45	233,333,848.46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与关联方发生存贷业务	预计2016年交易金额（万元）	2015年交易金额	
			2015年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云南冶金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向本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6,800.00	68,000,000.00	0.8505
	向本公司提供贷款支付的利息	180.00	1,774,800.00	0.1804
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存款利息	775.00	8,202,285.57	22.4319
	向本公司提供贷款、融资租赁支付的利息	1,700.00	15,904,148.88	1.6170
	向本公司提供贴现	85,200.00	1,350,000,000.00	10.2100
	向本公司提供贴现支付的利息	2,550.00	44,627,721.68	4.5373
	融资租赁	1,000.00		
	向本公司提供贷款融资	42,000.00	570,500,000.00	7.1356
	向本公司提供贴现支付的利息			
	向本公司提供贷款手续费			
合计		140,205.00	2,059,008,956.13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昆明市北市区小康大道399号

注册资本：21,196.72万元

法定代表人：杰其军

经营范围：经批准的国家配额管理的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针纺织品、服装、旅游产品、百货、工业生产资料、农业生产资料（不含管理商品）、日用杂品、仓储、物流及相关服务。经贸部核定的一、二类商品和放开经营三定的一、二类商品和放开经营三类商品的进出口贸易及转口贸易；物流服务；国际、国内货运代理业务；煤炭批发经营；农产品；粮食收购、国内经销；炭素及炭素制品经销；石油焦经销；贵金属经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贵公司总资产16.55亿元，净资产1.34亿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35.96亿元，净利润-1.26亿元。

2.与本公司关系

与本公司同属同一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

根据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本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二）云南金吉安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金吉安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住所：昆明市北市区小康大道399号

注册资本：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罗琦

经营范围：工业、民用、有色冶金工程的乙级资质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冶炼工程监理甲级、项目管理、技术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5年12月31日，云南金吉安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总资产1,774.6万元，净资产736.8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503.5万元，净利润178.8万元。

2.与本公司关系

与本公司同属同一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

根据云南金吉安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本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云南建水锰矿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建水锰矿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云南省建水县临安镇南营寨

注册资本：18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永庆

经营范围：锰矿石原矿采掘、冶炼、选洗；天然放电锰、电炉碳素锰铁、电解金属锰、硅锰、硅铁、冶金锰矿石、高锰酸钾冶炼、加工、销售；矿（岩）棉板、矿（岩）棉毡、胶状棉等绝热保温无燃烧容材料的生产、加工、销售；硅矿石的开采、工业硅、硅铝合金及硅系列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钢材销售；钢轴生产销售；有色金属、黑色金属、贵金属、矿产品、化工产品购销。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贵公司总资产116,715.61万元，净资产 25,662.17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 7,772.68万元，净利润-12,023.89万元。

2.与本公司关系

与本公司同属同一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

根据云南建水锰矿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本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四）云南冶金昆明重工有限